



# 冯牧文集

8

## 云南手记卷Ⅱ

我写散文，也是爱写写散文，  
但写散文，我却一直相信它不得不  
承担起文学创作中的“第三事业”。  
我也认为散文是一种最为自由的文学  
形式。我的散文主要是记录了自己  
多年来所走过的艰辛路程的足迹。有  
一位评论家曾经这样评说过我的一些  
关于云南的散文：“其笔之所至，多为  
人所未经之地；其笔之所及，自亦为  
人所未状之景。幅之画页，缀成卷卷。  
色彩或浓亮、或淡雅，但却洋溢着对  
祖国山川、兄弟民族、边防战士的挚  
爱之情。”其言不无溢美，却比较确切  
地表达了我的写作追求。

# 冯牧文集

云南手记卷Ⅱ

解放军出版社



潘虹



一九七四年于云南高黎贡山行军途中

## 第八卷说明

“云南手记”是这部文集中特殊的一部分。作者五十年代曾在云南长期工作，后又多次入滇，视为又一故乡，并留下了一百余万字的采访手记。作者有关云南的大量散文，概出自这些手记的素材。而更多的、从未发表的内容则异常丰富，举凡社会历史、人文沿革、民族状况、山川名胜、自然景观，无不详尽描述，且不假文饰，笔调亲切本色，保持着原初的真实面貌，具有相当高的文学品位和文献史料价值。特别是当年未遭破坏的生态环境和举世无双的自然风光，已成为作者笔下的遗迹和弥足珍贵的纪念了。

编辑中我们尽量保持原状，删节了其中涉及部队训练和内部情况以及时限性、资料性太强的部分，约存六十余万字，现分为两卷出版。本卷承续第七卷。

## 目 次

|                  |     |
|------------------|-----|
| 一九六二年二月—五月 ..... | 1   |
| 一九七四年三月—六月 ..... | 146 |
| 一九七四年八月—十月 ..... | 199 |
| 一九八七年七月—十月 ..... | 286 |
| 一九九一年四月 .....    | 344 |
| 一九九三年四月—六月 ..... | 355 |
| 一九九四年九月 .....    | 391 |

## 一九六二年二月一五月

2月1日，陇川民族连

指导员说，景颇族有许多有个性的习惯动作。其中一个抽刀。几乎个个都有这习惯。一有情况，每个人都本能地抽出刀来。有时，夜间查铺都得小心，有的战士在梦中突然来个抽刀动作。

一个战士叫做刀西用（现在的副排长），有一天夜间，梦见有人打枪，一下从床上跳下来，听了听，似乎外面还在打，便把班里的战士一个一个叫起来，带到空场上，他们走出来，外面空无一人，他还以为是起迟了呢。

现在的副政指岳罕腿，父亲原是个倾向进步的小头人，后来，受了坏人影响，逃到境外，并写信叫他儿子，罕腿说：“我的头、身子、手、脚，都是党的。我在这里生活得很好。”父母后来病死，他把一个弟弟一个妹妹送到小学和托儿所。

陇川东面的邦瓦站，有个大山官叫罕赌，1949年时，还派

过兵去参加镇压户撒腊撒暴动。这个人现在是副县长。过去，陇川土司印丢了，他找着的，以此很受土司重视。山官于土司是“服管不服调”。他有单独受租税之权。有一种税叫“保头税”，意思是你在这个寨子住，可以保住你的命。

赵麻干原是土司的护路大队长。1958年，组织群众叛乱。那时，街子上公开买卖枪支弹药。他是受残匪支持的。一次他召集山民讲话，张学成穿了景颇衣服在群众中驳斥。以后，公安局逮捕了赵，赵用力一挣，把手铐挣断，打了法院院长的眼，然后上山跑掉了，罕东和郭光华（那时是排长）赶上去，罕东一枪，把赵打倒了，郭又上去补了几枪，打死了。然后他用景颇话说退了盲从的群众。

有一个战士，夜间把一捆柴放在被子里，衣物也一点不动，穿着本民族服装跑掉了。另一个战士，一次喝醉了酒，回来，把一桶冷水从头上淋下来。班里批评了他，以后他决心不喝酒了，街子上，他姐姐给他一筒酒，他以热为辞推托了。

丁麻卡是弄龙乡的，他行七，父亲是个积极分子，全家三十几口人，八九个儿子，有的做县长，有的在北京、昆明学习。丁麻卡已入党，现为副班长。

一次，一个战士在放哨时，把枪放在工事中，自己溜到寨子中去串姑娘了。

下午，门口有人叫了一声，“他们回来了！”原来是在五连帮助营建的三排回来了。一个景颇战士喊着：“我们去欢迎他们！”人们都拥到营门口去。指导员也叫着：“麻卡，辛苦了！”一队战士，走得脸色通红，背着机枪、冲锋枪、背包，雄赳赳地走进营地来。

回来的战士们，有的坐在院子里叫副连长理发，战士反披着一件雨衣，这个上来推几剪，那个推几剪。指导员说，过去，兄



弟民族战士只用普通小刀，磨一磨，蘸一蘸冷水，便生剃起来。

有的景颇战士只是在当兵之后，才学会了讲卫生，但后来比别人都更卫生，衣服洗得发白，还讲究起什么衬衣配什么裤子来。

有的景颇战士，刚当兵时，借仓库中的钢盔到街上去转。

九班战士麻干，姓普。在篮球场上，他东冲西撞，似乎球是为他一个人而存在的，一面叫嚷，一面争抢，像个小老虎一样。但一下来，却变了一个人，在房子里，他有礼貌地低声谈着话。进门前照规矩大声地喊报告。浑身黑红，像古铜铸成的一样。眼睛微凹，眼珠显得特别黑。他今年才十八岁，1960年参军，算来，那年他才十六岁。他有些腼腆地说，自己现在已是优秀射手了。但开始打靶时，他不但打过良好，而且还“推过光头”。问他是否已“入团”，他害羞地说：“我还是群众！”

和他同年参军的丁麻卡，却是另一种性格。他从容不迫，斯斯文文。人长得瘦长，脸色也不像一般景颇人那样黑。他1958年曾在瑞丽当过半年建筑工人。后来，跑到陇川来要求参军，他父亲和哥哥都同意了。做工人时，他叫丁老七，但武装部的同志说，还是民族名字好听，他便叫了丁麻卡。一参军，他便做副射手，扛机枪，现在已经入了党，是正射手和副班长了。

麻卡在七班。今年已经二十一岁，他哥哥是县长，还有一个六哥在昆明民族学院学习。这个青年人，不论从谈话或举止中，都可以使人感受到一种混合着景颇族的豪爽和解放军战士的精干的可爱气质。他和麻干身上，都不大使人感得到那种狭隘的民族情绪和习惯。连谈起他们民族吃沙基的习俗时，他都是带着一种嘲讽的语调来谈的。他们都有洁白的牙齿，英挺的身姿。假若不说明他们的身份，是不大看得出他们是景颇人的。

营房里，一吃过了晚饭，马上便是一片活跃气氛，篮球场

上，几乎被景颇战士占有了。他们打球的特点是几乎不停歇地跑和抢。汉族战士都很少打球，他们有的拉提琴和手风琴，有的吹笛子，热闹得像是一支乐队一样。

指导员问一个新战士（大约是个中学生），“你为什么不打篮球，是不是怕碰歪鼻子？”

## 2月2日，陇川民族连

陇川的街子是晚街。全县人口主要是景颇族，二万多，傣族一万多人。而景颇人要从山上担了货物赶到街子上来，时间至少已是中午了。因此，这里只有到下午二时左右，才是“人到齐了”的时候。

这是春节前的末一个街子。中午以后，四山上的人差不多都群集在这块几十方丈大小的平地上来了。多数是景颇人。触目都是一片黑红混合的色彩。也有少数傈僳人，他们的服装的色彩比较鲜艳，女人穿的裙子和大襟多数是红、绿、白三色的长方条组成的。景颇男子都是雄赳赳地在人群中高视阔步，他们的标准服装是：白色带红缨络的头巾，大刀背带后面有一长串珠络。筒巴中放着短刀和酒筒，女人们的裙子都是织得厚厚的有着黑红相间的图案。女人们也无例外，每人的竹篓中都有一个小酒筒。

有一块地段专门出售各种竹制的酒筒，上面围着细藤篾圈子。另一种摊子是汉人的银器摊，一对又长又大的手镯要卖六十几元一副。

通常在街子快散时，景颇人卖去了货物，便三五成群地蹲坐在一块，买两盆豆粉和一点肉，喝起酒来，连妇女也是一大筒一大筒地往嘴里灌。在过去，每逢街子，景颇人背一背柴来，卖掉后，便倾资买酒，一面喝一面往山上走，喝醉了便随地而卧，惟一的御寒物是头上那块包头布。

## 2月3日，民族连

清晨，排长们便穿上了整齐的服装，他们今天要出去割草。罕东谈着谈着，和连长角起力来。

吃饭前，副政指岳罕腿（他昨天打球碰伤了眼睛）宣布说，明天便是春节前夕了，每个人都应当写一点自己的感想，回顾一下过去的一年。明早交来。

连队明天要去炸鱼，副连长郭光华说，“明天炸鱼一定炸得到，昨夜，我做了一个梦，梦见出去打猎，打到一只野鸡。这是好梦。”指导员说，景颇人很重视梦。过去，一个上士副排长梦见自己做了少尉排长，威风地带了全排去出操。第二天他闹情绪了，因为太好的梦会带来不祥的后果。

过去，有人得了病，还要求回家去献鬼。

吃过中午饭，连长和指导员号召去试炸一下鱼。许多战士都要求去，并且宣称自己会水。但终于还只是几个干部，包括对一切事都热心的张学成，带了几个景颇战士去了。这里面有壮实矮小的麻干，有和他同岁的杜西昂，还有一个同样年轻的、脸上有微麻的小鬼。麻干穿着他的花背心，在阳光下，肌肉闪着紫铜色的光辉。几个景颇战士一路走一路用景颇话谈笑着，使人产生一种感觉，仿佛这些小伙子一走到野外的空气中来，便显得特别活泼，特别有生命力。

我们最先去的，是五里外的一个长形水塘子。小伙子们一到了水边，就按捺不住了，纷纷脱得光光的，有的跳到水中去赶鱼，有的在草地上追逐打闹。张学成是个熟练的爆破手，他把一块炸药绑在一块石头上，安好雷管，投进塘中去。一听见炸响，伏在小沟边的麻干和杜西昂便高喊：“冲啊！”一直奔向水塘，而且勇猛地跳了进去。鱼并不多，而且净是一些小鱼，但他们还是

欢快地在水中游来游去地捕捉着，终于还是抓了小半桶。

另一个水塘的收获更小，郭光华有些消极了，“划不来，不想去了！”但张学成仍然是那么积极，举着桶，把小鱼一条条拾进来。

人们抓鱼时，天空中飞来两只巨大的鹰，头和颈是白色的，身躯是咖啡色的，非常美丽，它们迅速地趁人不备地飞下来，掠过水面，抓走一条小鱼。

坝子可以说是荒芜的。到处都长满了野草，草已经干枯了，但底下又生出绿色的嫩芽来。

## 2月4日，民族连

还未天亮，部队便集合起来，宣布今天的日程。讲话的是副指导员苗培德。这一天主要是准备过年，于是，战士们便有的扫地，有的扎彩门，有的则苦苦地思考着写墙报稿了。亭子上，革委会正在进行，讨论过年问题。在几乎是清一色的云南人中，只有司务长是个四川人。一副矮小精干的身材，流利快速的腔调，都表明他是个麻利的愉快的司务长。

过年前夕，正赶上张学成休假，他决定回家乡去度过当兵以来的这第一次休假日。他挎上了旧日的长刀，挑着两个包包（这里放了连队给军属的慰问信和慰问品），和连里告别。指导员拉住他的手，谆谆嘱咐他说：“回去要和和气气的呵！要注意枪支，要提高警惕，要少喝酒！”说一句，这个景颇排长便应一声。

食堂门口贴满了别的连队的慰问信。连的干部去帮厨。有人在忙着杀猪，有人在排节目。多数人都挑着桶和筐，到河中去摸鱼了。

## 2月5日，民族连

天还未亮，锣鼓声和火炮声便从远到近地响起来。部队一清早便由连长指导员全副武装地带到外面去给县委机关拜年去了。新墙报也贴出来。一个战士赵兴亮写道：站在陇川河边，远望着莫水峰巅，山谷被云雾封锁着，远处传来一声吼叫，战士警惕起来，但再一看，原来一辆汽车正在把浓雾冲散。另一个战士冯全（小通信员，昆明农林学校的毕业生）写了一篇反映自己参军后思想发展的诗。其中有这样的句子：“过去是群众，思想不上进，工作没信心，劳动没有劲。”

县里的宣传队来拜年了，穿着景颇、傣和汉族衣服的人被战士们簇拥着进了营房。

吃过早饭，连长便围着围裙，掌起厨来。

中午，营门忽然传来了叭叭的枪声。副指导员岳罕腿从山下一面打枪一面走上来。一进营房，便哭叫着“指导员”，他喝醉了。一清早，他便一个人喝起闷头酒来。喝得醉醺醺时，想起前天打球一个球员打了他眼睛，也想起他老婆来，她昨天便撇下他回家过年去了。他怀疑她不和他过了。愤怒得像一头豹子一样，牙齿咬得发响，全身骨节都在颤动着，见什么踢什么，两个人都拉他不住。但指导员对于他却是个权威人物，指导员对于他也像母亲对于一个无知的孩子一样地耐心和关怀。他一直在醉汉身边不远离一步，一面安慰，一面批评。开饭了，他也不去，因为醉汉睡着了，他不能离开，怕他再闹起来。

看来，全连的战士从心底里爱戴着他们的指导员。他不像连长那样有时会大叫一声，显得很有魄力，但他和战士们的关系似乎更自然，更深挚。你很难看到他闲下来，随时随地都好像有一些大小事情必须他出头来解决。

全连去年补来了十九个新兵，大都是从昆明来的。其中除了冯全以外，还有几个学生。李宝庚是高二学生，是全连惟一的写

美术字的人才，他个子高高的，举止动作都显露出自己和大家不大相同的神情。他的衣服和衬衣，穿起来好像是城里的知识分子的打扮。另一个矮胖的、口齿伶俐的小战士姓段，叫善全，他是明良煤矿子弟学校的学生。他对连队生活似乎过得很习惯，“只是一点，政治学习坐不住！”他说，在连里的一个缺点是文化生活展不开，景颇人只会打篮球，打球我们又撞不过他们，他们力气大得很，又不怕疼！”

那个会水的战士，叫做欧正洪。他是文山人，在昆明当过一段安装工人，从那里参军的。这个眉目清秀的小伙子，老是服装整齐，挺着胸脯，仿佛满身的精力无处发挥的样子。

军犬员是个姓金的上士。他和两条军犬住在一间房子里，两条狗都是1958年生的，一条叫做秧歌，一条叫做强华，后者长得更肥硕高大，背上有一片银灰色的毛。它们整天呆在房中，军犬员不叫，根本不出房门。军犬和军犬员都属团警卫股，配属给六连的。

睡了四五个小时以后，罕腿清醒了，马上悔恨起来（在街上，他被人灌了三筒米酒和三碗白酒），抱住指导员说，“指导员，我错了！”他很害怕受处分。他对连长和指导员说，“以后坚决不吃酒了，把酒筒甩得远远的。”晚上，为了挽回印象和聊以解嘲，他主动地化了装，来参加战士们的联欢晚会，表演了景颇舞和自己编的滑稽舞蹈。他的活跃和开朗的性格马上又显露出来了。

战士们自己演了三个节目，都是自己编的。一个叫做“打岔”的民间小唱，一个合唱，一个花灯戏“探亲”。“探亲”是描写一个五好战士回家和父亲交谈各自的模范事迹。那个小胖子战士段善全还没有出台，便说着“不好意思啰！”但终于还是顺利地把戏演完了。连长说，“节目多着呢，有一次出去时，一演便

是十来个！”那个演父亲的是机枪班长，他长得又黑又壮，但又非常活跃。

## 2月6日，从陇川连到下坝社和曼环社

我们和两个景颇战士一起去下坝社探亲。两个战士都是杂务排的，一个是机枪班战士曾日用，另一个是杂务班战士勒约弄。这两个年轻人各自代表了两种不同的景颇战士。曾日用年纪大一些，参军前在社里做过两三年会计，以后，又做过烧炭工人和打铁工人。他大约二十一二岁，矮粗身材，面部宽阔，时常有着温和的笑容。勒约弄只有十八九岁，还是一副孩子面孔，样子是个典型的景颇小伙子，面孔褐黑，眉毛和睫毛都很浓，浓得他不睁大眼时白眼球就被睫毛遮住。他汉话说得没有曾日用好，但说起景颇话来却又快又多，时时发出天真的大笑。他表面看来似乎非常老实，有时甚至流露出迟钝的神情。可是在听人说话时，理解力却非常强，使人觉得是个极其伶俐的小伙子。上路时，曾日用买了一双鞋、一壶酒带回家，勒约弄什么也没有带。

我们出了城子，顺着山麓的茅草坡往西南走。道路是非常宽却坎坷不平的牛车大路。两边都是大片大片的荒地，只是偶然才可以看到几块犁过的水田。右面的山峰，是一道从北面向南伸延的高而平整的山梁。山腰间有个寨子便是莫水，从那里上山顺梁往南走，有一条小路可直通外国。当中有一段山梁成马鞍形，便是张老三追歼敌人的地方了。

大约走了十六七里，越过一道清澈的小溪，再经山坡往上走，便来到了下坝社的寨子了。寨子建筑在一片平坦的坡地上，茅草屋盖得很稀疏，又很矮小。每家之间都有很大的空地。勒约弄指着坡下一大块稻田说，“这就是我们社的田了。”

村口有两个姑娘正坐着绣手帕，其中一个告诉勒约弄说，他

母亲不在家，到山上她父亲家里去了。

我们一进村子，便引起了一片狗吠声，许多小娃子和小伙子也围了上来。其中有勒约弄的哥哥，但他不但不和弟弟打招呼，连看也不看，便背着火药枪走过去了。

我们先到曾日用家去。在茅屋前，他母亲躺在席上晒太阳，当曾日用的瞎了一只眼的姐姐告诉她弟弟来了时，妈妈既不说话，也不抬起身来。

这里的屋子都是盖得很简陋的竹草棚。房子隔成里外两间。有矮小的竹篾床，此外，除了火塘和粮囤外，便没有什么生活用具了。

一个健壮的姑娘随我们走进来，也不言语，便勤快地烧起水来。火烧着后，她又脱去了原来穿在外面的汉族女上衣，把一束大大小小的竹筒放在背筐里，出去背水了。人们说她叫莫丁，是社里的会计，同时又是曾日用的女朋友。自从曾日用参军后，她便自动地担负起照顾他的年老多病的母亲的任务了。

这家景颇人很穷困。两个哥哥都逃亡到外国了。母亲在三十几岁便瞎了眼，剩下惟一可以劳动的人是多病的姐姐，她也瞎了一只眼。看起来，莫丁对于曾日用的爱情是忠实的，曾日用对她也是好的。我们把老妈妈请到房里来，问她有什么困难和要求时，她含蓄地对儿子说，别的困难没有，只是家里没有人照顾她。当曾日用不好意思地把这句话翻出来时，那个姑娘倚在门旁也腼腆地笑了。她大约听明白了老妈妈的愿望：希望儿子早点结婚。但儿子却不想早结婚。他认为结婚便有了包袱，自己不好进步了，有可能被复员，而不能达到自己当干部的愿望了（这一点几乎是所有景颇战士一致的想法）。

曾日用拿出那双鞋来，原来是给莫丁买的，他问：“三十七号，可小了？”她回答，“不小。”他又拿出水壶来请大家喝酒，



每个人都是一仰头便喝干了。连老妈妈也是一口气便喝完了大半碗白酒，仿佛是喝开水一样。

这一家是五保户，生活有困难。但除了缺少劳动力外，看来还是比从前好。过春节，他们买了两甩肉，两口人吃六斤肉，应当说是很丰裕的。

我们又到小勒约弄家去。他父亲在家里，这是个瘦瘦的、年纪不过四十岁的人。他的门口挂着军属木牌，贴着部队的慰问信。他儿子一回家，父亲便拿出酒来，倒给儿子一大杯。然后，父子两个便坐在那里，话也不谈，看起来，他们似乎对于这种事看得很淡。过了一会儿，儿子便到工作组找他的朋友去了。

勒约弄后来对我们说，他父亲今年有进步了，去年回家时，他觉得很麻烦，父亲根本不听他的话，还劝他回家。但今年不同了，临走时，儿子打算郑重其事地对父亲谈一次话，劝他好好劳动，不要考虑儿子问题，要听社主任的话，要好好教育游手好闲的调皮哥哥。但父亲也同时教育起自己的儿子来，让他好好学习，听上级的话，好好学本事，有了本事才能做工作。同时还劝他不要惦记家里。

勒约弄的好朋友是工作组员谭腊中，他自己把自己称作谭老三。这是个已经工作干部化的小伙子，赤红的脸孔，一副聪明的神态。他前天才结婚。当我们去他家时，他爱人赵相惠，一个汉族打扮的漂亮姑娘，正站在小草棚（新房）的竹檐下教人唱歌，学唱的人有小娃，也有成年妇女，她们唱得非常整齐、准确，而且唱了一个又一个。

谭老三说，他家人口多，有十二三个人。他是其中最早参加工作的。1955年，就想参军，但母亲不让。1956年，他便首先参加了下坝劳动，和他的朋友小勒约弄一起，一个犁田，一个放牛。后来，他终于加入了共青团，而且到芒市去学习了一年，不